

证券代码：832278

证券简称：鹿得医疗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南通工厂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友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4,839,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均列席参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结合我国证券市场发展的趋势，制订了《关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方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推动公司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的事宜。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并结合对市场情况的分析，拟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拟建设投资项目，现将相关可行性分析报告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医疗器械产品及配件智能升级技改项目、鹿得大数据新零售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等三个项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拟为：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

[2013]42 号) 及相关文件的要求,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符合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要求, 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对相关事项及约束措施出具承诺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九) 审议通过《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的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公司保证提交的有关本次股票在精选层挂牌涉及到的发行申请文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发行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 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细内容见附件：《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本版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0-0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

2020-03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3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三) 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四）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4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五）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六）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详细

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七）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八) 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十九) 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公告编号：2020-04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十）审议通过《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本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4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十一）审议通过《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

规定，公司通过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本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十二）审议通过《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2020 年三月修订）》修订《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细内容见：《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本版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公告编号：2020-05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83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

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二十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	0	0%	0	0%	0	0%
(三)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	0	0%	0	0%	0	0%
(四)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0	0%	0	0%	0	0%
(五)	《制定<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0	0%	0	0%	0	0%

(六)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0	0%	0	0%	0	0%
(七)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	0	0%	0	0%	0	0%
(八)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	0	0%	0	0%	0	0%
(九)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的措施》	0	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任远、王博文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